

关于延长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 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

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可续期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143 号文件核准。

根据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将于 2019 年 12 月 20 日 14:00 至 17:00 以簿记建档的方式向网下投资者进行利率询价，并根据簿记建档结果在预设的利率区间内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

因簿记建档日部分投资者履行程序的原因，经簿记管理人、发行人及投资人协商一致，现申请将簿记建档结束时间由 12 月 20 日 17:00 延长至 12 月 20 日 20:30。

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延长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20 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延长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之盖章页）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0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延长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20 日